关于举办2024年“昆明高新杯”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加快把昆明高新区建设成为创新驱动示范区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工作，实现“以赛引才”、“以赛招商”，进一步激发昆明高新区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活力，助力提升昆明高新区综合评价，做好园区对标先进、进位争先工作，根据《昆明高新区2024年创新创业大赛工作方案》，经研究决定举办2024年“昆明高新杯”创新创业大赛，有关事项如下，欢迎各相关单位积极报名参与。

# 一、大赛主题

创新驱动、融合发展、共赢未来

# 二、大赛宗旨

（一）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发掘引入优质项目落地。引领企业牢固树立“以科技创新驱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识，更好地弘扬创新创业文化，营造创新创业氛围、推动创新型园区建设；营造创新创业优质生态，整合园区双创资源，推出高新区特色双创品牌，建设高新区人才高地，建立高新区标志性人才计划；发掘和引进一批优质项目落地昆明高新区，持续完善、优化企业发展环境，为昆明高新区产业发展注入新动能，为企业创新赋能、创业筑梦，引育企业创新人才，营造优良的创新创业环境，积极引进高学历人才、高层次创新项目在昆明高新区落地。

（二）培育产业技术创新生力军，引领创新创业升级。围绕昆明高新区主导产业及重点领域，发现和培育一批产业技术创新及高质量发展的新生、后备力量，引领园区创新创业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加快培育各类市场主体，加大对创新创业企业的支持力度，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推进园区经济转型发展；优化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方式，通过昆明高新杯创新创业大赛平台推荐，配合企业跟踪服务，积极引导其通过建立研发机构、加大研发投入等方式，实现由规模以上企业向高新技术企业的转型升级。

（三）全方面培育及打磨项目，备赛省级国家级赛事。进一步发挥“高新杯”大赛的项目培育功能，发掘和培育一批优秀项目和优秀团队，立足不同大赛不同阶段，对标高水平参照系，精心打磨参赛项目，积极备战各类省赛、国赛，不断提升“高新杯”大赛竞争力，靶向精准服务惠企，推动参赛者以赛促成长、以赛展风采。

# 三、组织单位

## （一）指导单位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昆明市教育体育局、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二）主办单位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云南省大学科技园办公室。

## （三）承办单位

昆明高新区经发部、昆明高新区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昆明高新区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四、组织机构

## （一）领导小组

大赛设立领导小组，负责全面领导大赛的统筹策划与组织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由主办单位有关负责人员组成。

## （二）组织委员会

大赛成立组织委员会，具体负责大赛的统筹策划与组织实施，组织委员会由各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员和工作人员组成。

## （三）评审委员会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负责本次大赛各参赛项目的评审。评审委员会成员由省内有关行业领域的专家学者、创业导师、创投行业人士、金融机构代表组成。评审委员原则上遵循由大赛组织委员会集中遴选、赛前按专业领域随机抽取、有利害关系主动申请回避、评审现场主动公开名单的管理机制。

# 五、赛制规则

根据省、市、高新区有关要求，本次大赛按照2个参赛组别（初创组、成长组）、5项专业赛（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数字经济产业、“互联网＋”现代服务业、高效节能环保产业）开展。

大赛由初赛、复赛、总决赛三部分组成。其中，初赛、复赛按6个专业领域（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数字经济产业、“互联网＋”现代服务业、高效节能环保产业、创客团队）开展竞赛，从复赛中选取排名靠前的60家单位进入总决赛，总决赛不分赛道，根据总决赛，决出最终排名和奖项。

注：初创组为创客团队赛道（在校学生组建的创业团队、社会创业团队以及个人形式的创业团队）；成长组为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数字经济产业、“互联网＋”现代服务业、高效节能环保产业五个赛道。

## 参赛领域

大赛围绕昆明高新区主导产业及重点领域，设置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数字经济产业、“互联网＋”现代服务业、高效节能环保产业、创客团队（在校学生组建的创业团队、社会创业团队以及个人形式的创业团队）6个参赛领域。

### 1.生物产业

——参赛项目：符合昆明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重点为新型疫苗、现代生物制药、现代中药及民族药、天然药物及植物提取物、再生医学及细胞、精准医学检测服务等领域）、生物资源开发与可持续利用相关产业（重点为天然健康食品和保健品、功能性护肤品、生物化工、经济作物资源开发与利用、花卉资源开发与利用、生物质能资源开发与利用、生物服务等领域）等发展方向的创新创业项目。

——参赛重点：园区新型疫苗产业、再生医学及细胞产业、“云药”特色产业、云南高原特色植物资源开发利用等重点领域的科技创新、科技成果产业化。

——参赛导向：围绕昆明高新区重点领域，发现和培育一批园区生物产业技术创新及高质量发展的新生力量、后备力量和生力军。

### 2.新材料产业

——参赛项目：符合昆明高新区贵金属新材料产业（重点为贵金属高纯材料、合金功能材料、医用新材料、电子信息功能材料、催化功能材料、特种功能材料等贵金属新材料及其产业化应用）、先进光电子微电子材料产业（重点为锗基、硅基、砷基、铟基先进光电子微电子材料及其产业化应用）、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产业（重点是铝基新材料、铜基新材料、锡基新材料和钛基新材料及其产业化应用）、高性能复合新材料产业、前沿新材料产业发展的创新创业项目。

——参赛重点：新材料应用相关科技创新及成果产业化。

——参赛导向：立足贵金属新材料产业、先进光电子微电子材料产业、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产业现有条件及优势，发现和培育一批新材料产业的“专精特新”企业，推动园区新材料产业延伸产业链、优化配套链、加强终端应用。

### 3.数字经济产业

——参赛项目：符合数字经济（重点为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5G通信等新兴技术）的创新创业项目。

——参赛重点：一是园区现有特色产业、优势领域（包括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旅游、地理信息技术服务、电力信息技术服务、电子政务服务等行业信息化）的科技创新、科技成果产业化；二是园区培育发展领域（包括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机器人、增材设备等领域）的科技创新、科技成果产业化。

——参赛导向：着力打造电子消费全产业链产品制造基地，开展数字化制造应用普及、网络化制造试点示范和智能化制造推广，以数字技术为其他产业叠加赋能。

### 4.“互联网＋”现代服务业

——参赛项目：基于“互联网＋”服务业创新创业项目。

——参赛重点：支持园区科技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信息技术服务业、人力资源与培训服务业、市场调查与管理咨询服务业、商务服务业、旅游及文化创意服务业、社会服务业等中小企业实施“互联网＋”转型升级，建立平台化、网络化、集约化服务模式，提供高效、便捷的线上／线下服务。

——参赛导向：加快园区现代服务业中小企业的模式、业态、服务创新，加快培育一批特色化、品牌化的公共服务产品，加快推动园区主导产业与现代服务业的融合。

### 5.高效节能环保产业

——参赛项目：符合节约能源资源，发展循环经济，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物质基础和技术保障的创新创业项目。

——参赛重点：支持园区节能环保产业相关中小企业加强自主创新、加快科技成果产业化，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培育绿色经济增长点。

——参赛导向：加强园区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推广应用，利用先进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组织实施传统制造业能效提升、清洁生产、节水治污、循环利用等专项技术改造，开展重大节能环保、资源综合利用、再制造、低碳技术产业化示范，大幅提高节能环保产业的渗透力。

### 6.创客团队（在校学生组建的创业团队、社会创业团队以及个人形式的创业团队）

——参赛项目：不限参赛方向。

——参赛重点：支持在各领域的创新创业项目，促进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实现创业项目落地。

——参赛导向：搭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引导广泛社会资源支持创客团队创新创业，强化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加快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 赛程安排

包括初赛、复赛、总决赛三个阶段。

### 1.初赛

①符合参赛条件的参赛者，均可按《参赛通知》报名参与本次大赛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数字经济产业、“互联网＋”现代服务业、高效节能环保产业、创客团队的初赛。

②报名的参赛者，按照《参赛通知》要求编制参赛文件及《参赛方案》，准时报送大赛组织委员会参与初赛。

③大赛组织委员会，根据参赛方向组织评审委员会对各参赛单位报送的参赛文件、《参赛方案》进行综合评分，经汇总统计和现场核对后形成《初赛总成绩排名表》，及时通过有关网站和媒体予以公示。

### 2.复赛

①晋级规则：依据《初赛总成绩排名表》，选取各赛道初赛总成绩排名前20位的参赛单位晋级复赛（不超过120家），复赛出场顺序由各参赛单位抽签决定。

②大赛组织委员会，根据《初赛总成绩排名表》和复赛晋级规则及时编制和发布《复赛通知》，组织有关单位准时出席复赛阶段的出场顺序抽签、赛前辅导、竞赛等活动。

③复赛参赛单位，结合赛前辅导及时修订和完善《参赛方案》，并按照《复赛通知》准时参加复赛，通过现场路演的方式向专业评审委员会陈述《参赛方案》，现场路演时间不超过15分钟，其中陈述方案10分钟，回答评委提问5分钟。

④大赛组织委员会，按照专业赛方向组织专业评审委员会对各参赛单位场现场路演的《参赛方案》进行综合评分，经汇总统计和现场核对之后形成《复赛总成绩排名表》，及时通过有关网站和媒体予以公示。

### 3.总决赛

①总决赛不再单独设置专业领域，根据《复赛总成绩排名表》，选取各项专业赛复赛总成绩排名前10位的参赛单位进入总决赛，出场顺序由各参赛单位抽签决定。为确保大赛最终结果公平、公正、唯一，能够反映各产业发展情况，总决赛赛制规则参考工信部“创客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决赛赛制规则，将各专业赛道项目合并评审。

②大赛组织委员会，根据复赛总成绩和晋级规则，及时编制和发布《总决赛参赛通知》，组织有关单位准时出席总决赛出场顺序抽签、赛前辅导、竞赛等活动。

③总决赛参赛单位结合赛前辅导修订《参赛方案》，并按照《参赛通知》准时参加比赛，通过现场路演的方式向专业评审委员会陈述《参赛方案》。现场路演时间不超过15分钟，其中陈述方案10分钟，回答评委提问5分钟。

④大赛组织委员会，根据《参赛通知》组织专业评审委员会对各参赛单位现场路演的《参赛方案》进行综合评分，经汇总统计和现场核对后形成《总决赛总成绩排名表》，及时通过有关网站和媒体予以公示。

## 奖项设置

1.总决赛特等奖：1名，授予总决赛总成绩排名第1名的参赛单位。

2.总决赛一等奖：5名，分别授予总决赛总成绩排名第2～6名的5家参赛单位。

3.总决赛二等奖：5名，分别授予总决赛总成绩排名第7～11名的5家参赛单位。

4.总决赛三等奖：5名，分别授予总决赛总成绩排名第12～16名的5家参赛单位。

5.总决赛组织奖：5名，分别授予总决赛总成绩排名第17～21名的5家参赛单位。

6.总决赛优胜奖：39名，分别授予总决赛总成绩排名第22～60名的参赛单位。

## （四）评分规则

根据参赛方向涉及的行业特点，参考第八届“创客中国”云南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彩云汇创新创业大赛暨2023年云南省创新创业大赛评分标准制定。

### 1.评分标准（成长组-生物产业、成长组-新材料产业、成长组-数字经济产业、成长组- “互联网＋”现代服务业、成长组-高效节能环保产业）

| 序号 | 评分项目（评审说明） | 分值 |
| --- | --- | --- |
| 1 | 技术及产品（考查参赛项目与本次大赛参赛方向、参赛重点、参赛导向的符合程度；项目自身核心竞争力；产品和服务的创新性、独特性、可行性；是否有足够的技术壁垒） | 35 |
| 2 | 行业及市场（考查参赛单位对于项目目标市场的调查和研究是否充分；对国内外发展趋势、同类竞争对手、自身优势的识别分析是否充分；项目目标产品和服务市场前景如何） | 20 |
| 3 | 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考查参赛项目的商业模式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创新性、可行性；有无具体的发展目标、运营方案、实施计划；是否经过一定范围的市场验证；项目对我省中小企业双创升级和业态创新的带动示范作用） | 20 |
| 4 | 团队（考查参赛项目核心团队成员的教育背景、工作背景、技术背景；核心团队成员之间的合作关系、责任分工、常驻办公地点；企业为维护核心团队稳定所采取的措施） | 15 |
| 5 | 财务分析（考查参赛的经营数据，包括最近三年度财报的主要数据、未来三年的财务预测；考查参赛项目推进所需的资金保障是否充足、是否可行，如需要外部资金支持，需要说明融资方式（包括估值、融资额、出让股份比例等），如暂不需要融资，需说明项目资金来源及资金保障的可行性） | 10 |
| 6 | 合计 | 100 |

### 2.评分标准（初创组-创客团队）

| 序号 | 评分项目（评审说明） | 分值 |
| --- | --- | --- |
| 1 | 技术及产品（考查参赛项目与本次大赛参赛方向、参赛重点、参赛导向的符合程度；项目自身的核心竞争力；项目产品和服务的创新性、独特性、可行性；是否有足够的技术壁垒） | 40 |
| 2 | 团队（考查参赛项目核心团队成员的教育背景、工作背景、技术背景；核心团队成员之间的合作关系、责任分工、常驻办公地点；企业为维护核心团队稳定所采取的措施） | 15 |
| 3 | 行业及市场（考查参赛者对于参赛项目目标市场的调查和研究是否充分；对国内外发展趋势、同类竞争对手、自身优势的识别分析是否充分；项目目标产品和服务市场前景如何） | 20 |
| 4 | 商业模式及实施方案（考查参赛项目的商业模式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创新性、可行性；有无具体的发展目标、运营方案、实施计划；是否经过一定范围的市场验证；项目对我省双创升级和业态创新的带动示范作用） | 25 |
| 5 | 合计 | 100 |

## （五）评分办法

1.初赛、复赛、总决赛中各个参赛单位的比赛总成绩，为评审委员会评委的综合评分，由各个评委按照评分标准现场打分并进行算术平均后得出。

2.评委现场打分一般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综合评分、比赛总成绩一般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比赛过程中若出现两家参赛单位总成绩完全一致时，若关系到晋级或奖项的，将由大赛组织委员会提请评审委员会讨论，由评审委员会确定并宣布最终结果。

3.参赛单位应当遵守比赛规则，尊重评委的打分结果。参赛选手应当现场领取成绩单并签字确认。成绩一经确认，视为参赛企业对比赛结果认可。

4.评委或评委所在机构与被评审企业存在实际股权投资或工作任职的，评委应当主动提出回避。评委认为与被评审企业其他利益关系的，可以提出回避。在比赛环节，如遇回避情况，大赛组织委员会以安排其他专家替代评审的方式处理。在总决赛环节，如遇回避情况，相关评委以主动对所需回避参赛企业不提问、不打分的方式处理。

5.为保证比赛正常举行，初赛、复赛、总决赛现场原则上不受理针对评委打分结果的申诉。对参赛单位反映的相关问题，大赛组委会将在赛后按投诉举报程序进行调查处理。

6.本次大赛组织委员会工作人员、参赛企业、团队、评委均应当遵守相关工作纪律，并签订承诺书。

# 六、参赛对象

## （一）企业

在中国注册，参赛项目不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产品或服务，且无知识产权纠纷。参赛企业近3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科研严重失信行为，且企业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二）团队

遵纪守法的个人或团队，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属团队核心成员，与其它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 七、奖励措施

## （一）资金支持

按照“就高不重复”的原则，为获得本次大赛总决赛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组织奖的获奖单位，分别提供50万元、20万元、10万元、5万元、3万元的项目资金支持，鼓励各个获奖单位加快推进参赛项目的实施。

| 2024年“昆明高新杯”创新创业大赛奖金分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奖项 | 数量 | 奖金 | 总金额 | 发放方式 |
| 特等奖 | 1名 | 50 | 50 | 按5:5，分两次拨付，如获奖单位为高新区内企业，按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区外企业或创业团队，落地高新区办完工商和税务登记后拨付50%，签订租赁协议并实际入驻办公后支付50%。 |
| 一等奖 | 5名 | 20 | 100 |
| 二等奖 | 5名 | 10 | 50 |
| 三等奖 | 5名 | 5 | 25 |
| 组织奖 | 5名 | 3 | 15 |
| 优胜奖 | 39名 | 0 | 0 | / |
| 合计 | 60名 | / | 240 | / |

## （二）其他配套支持措施

1.获奖项目优先推荐参加后续的产融合作项目路演，以及市级、省级创新创业大赛，市级、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工业和信息化支持项目。

2.符合条件的获奖单位可优先推荐申报后续的昆明高新区科技企业服务券。

3.符合条件的获奖单位可优先进入昆明高新区，享受高新区相关支持政策。

4.符合条件的获奖单位可优先进入昆明高新区科技型企业及创新平台培育企业名单，可优先取得昆明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聘请有关专家提供的科技型企业诊断咨询、一对一创新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辅导、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辅导、企业创新平台培育辅导、企业科技计划项目培育辅导、企业经营管理能力提升等专项服务。

5.符合《昆明高新区关于支持云南省大学科技园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条件的获奖单位、团队或个人，按照政策规定享受相关项目落地补贴。

# 八、赛事安排

（一）报名受理。2024年6月底前，完成各参赛者的报名受理、报名确认工作。

（二）初赛。2024年7月上旬前，大赛执行委员会组织评审专家对参赛者报送的《申报表》进行综合评分，对全社会公示无异议后，按比例选取各参赛方向初评成绩排名靠前20名的参赛项目晋级复赛。

（三）复赛。2024年7月中旬前，复赛参赛者结合赛前辅导及时完善项目PPT，通过现场路演的方式向评审专家陈述参赛项目、评委当场亮分，按比例选取各参赛方向复赛成绩排名靠前10名的参赛项目晋级总决赛。

（四）总决赛。2024年7月下旬前，不分赛道统一进行比赛，通过现场路演的方式向评审专家陈述参赛项目，评委当场亮分、现场公证，按得分高低产生获奖项目。

（五）颁奖大会。由主办单位为各获奖代表颁奖。

# 九、参赛方式

（一）参赛报名。2024年6月23日前，符合条件的单位均可登录本次大赛主办单位指定网站报名。

（二）参赛资格确认。大赛组织委员会收到报名信息3 个工作日内，将按照本通知约定的“参赛对象”、“参赛领域”对各报名单位提交的信息进行确认。确认完毕，将通过电子邮件向符合参赛条件的单位发出《参赛资格通知书》；将通过电话通知参赛条件不符或存有疑问的报名单位。

（三）提交参赛报名文件及参赛项目演示方案（电子版）及报名文件（纸质版）。取得《参赛资格通知书》的参赛单位，须按照本通知附件l 、附件2要求编制参赛报名文件 (pdf/word格式）、参赛项目演示方案（PPT格式)， 并于 2024年6月23日18:00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大赛组织委员；提交参赛报名文件（纸质版）1套，并于 2024年6月23日18:00 前寄送给大赛组织委员，参与初赛。

（四）参加赛前辅导会。初赛完毕，取得复赛资格的参赛单位（以大赛网站的公示信息为准），按照参赛方向，准时参加赛前辅导会，经核对无误后，参与复赛出场顺序抽签。

（五）更新并提交参赛项目演示方案（电子版）。各参赛单位可结合赛前辅导及时修订和完善参赛项目演示方案，但须项目路演之前及时提交给工作人员拷贝进比赛专用电脑进行项目演示，为避免文件格式冲突，本次大赛的参赛项目演示方案统一为Microsoft PowerPoint 格式，文件名称统一为“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ppt"。

（六）公布和查询比赛成绩。本次大赛各阶段的比赛成绩及相关通知公告，将通过主办单位指定网站即时发布。

（七）本次大赛所有活动（包括赛前辅导）均为政府出资的公益性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八）末尽事宜或其它变动，将通过主办单位指定网站http://cxds.ynsmes.com 网站另行通知。

（九）本次大赛报名需在官网上报名，并提交参赛报名文件及参赛项目演示方案（电子版）及报名文件（纸质版）。

1.报名网站：http://cxds.ynsmes.com

2.电子邮件：本次大赛通过电子邮箱，统一接收参赛报名文件及参赛项目演示方案（电子版）。

[2071824594@qq.com](mailto:2071824594@qq.com)、[3448937466@qq.com](mailto:3448937466@qq.com)

3.邮寄地址：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公共服务平台（昌源北路1389号B座2楼）

4. 大赛联系人/收件人 ：权悦（联系电话 13577157211)、唐国玲（联系电话13669763133)。

附件 1: 参赛报名文件格式

附件 2: 参赛项目演示方案提纲

2024年“昆明高新杯”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4年5月30日